

區運全改後

# 選手運動成績證明永久有效

## 體委會將修正升學輔導辦法 選手年齡限制也將放寬

記者 姚怡萱／報導

台灣區運動會明年起改成全國運動會後，選手升學輔導辦法也將大幅修正，原本保留兩年的運動成績證明，放寬為永久有效，運動競賽取得資格的年齡限制也將放寬，以保障選手權益。

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運動競技處長何雲光昨天表示，由於每年一次的區運改為每兩年一次的全國運動會，而且競賽項目以亞、奧運項目為主，因此有許多現行辦法將



做修正，其中有關參賽選手的升學輔導辦法首當其衝，因此這兩天也邀集相關部會首長進行研討。

現行選手升學輔導辦法中規定，凡取得亞、奧運優異成績者可以甄審升學，取得國內重大賽會（區運前六名、大運會前三名、區中運前三名、單項全國錦標賽第一名）者可獲甄試升學，且競賽成績的保留年限只有兩年，取得資格的年紀限制國中升高中、高職者為十七歲，高中、高職升大專者為二十歲，但如區運取消，勢必會

減少選手爭取升學權益。

何雲光表示，經過研討後，教育部已初步同意，擬修正為選手的成績可終身保留，取得資格的年紀限制也大幅放寬，不過還需配合技術檢定、學科甄試、和學校重點項目等條件，體委會認為這樣完全符合教育部所訂終身學習的目標。而未來全運會、區中運、大運會所沒有辦理的競賽項目，成績和資格的取得改由單項協會所辦全國性錦標賽中取得。